

广西外国语学院教育教学事务部

教学发〔2026〕75号

关于开展2026年秋季学期 教学公开课活动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充分发挥“金课”建设项目、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的示范引领作用，提升教师教学能力，我校将组织开展2026年秋季学期教学公开课活动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目的

通过组织公开课活动，搭建教师教学交流与展示平台，检验“金课”、教学改革的阶段性成果，推动课堂教学模式创新，强化教学过程管理与质量评价，切实促进本科教学质量的整体提升。

二、课程范围

所有2025年立项建设的校级“金课”建设项目、校级教学改革工程项目，均须在建设周期内开展一次面向全校的公开课。原则上，公开课由项目负责人主讲，也可由核心团队成员（排名前三）主讲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2026年秋季学期公开课活动集中在第3周至第11周教学周

进行。

四、组织形式与流程

（一）组织形式

集中组织：将同一时段的几门公开课集中安排在相邻教室或时间段进行，便于评审组集中听课与评议。

分散组织：根据课程原定上课时间，由二级学院自行安排在对应该教学周的课表中进行。高等教育研究所负责协调校级督导与专家到场评审。

（二）流程

每门公开课总时长为 45 分钟。

主讲人讲授环节（40 分钟），鼓励采用创新教学模式。推荐采用“对分课堂”形式，也可采用案例教学、项目式教学等其他以学生为中心的互动教学模式。讲授内容应聚焦课程的核心创新点。

点评与交流环节（5 分钟）。讲授结束后，评审组进行 5 分钟的现场点评与交流。点评应聚焦教学理念、教学设计、师生互动、目标达成度等方面，并提出改进建议。

五、评分构成及权重

为确保评价的多元性与专业性，每门公开课的评审由校级教学督导、二级学院、校内外专家三部分人员组成。

评分权重：二级学院评价占 40%、校级教学督导评价占 30%、校内外专家评价占 30%。该评分结果将作为项目结题验收的重要依据之一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二级学院应高度重视，督促项目负责人认真准备，鼓励教学团队集体备课打磨公开课内容；支持并安排学院层面评审人员按时到场；组织本学院教师观摩学习。

（二）项目负责人应精心设计教学环节，突出项目特色与创新点；提前检查多媒体设备，确保公开课顺利进行；不得随意变更时间，如有特殊原因需提前一周申请调整。

（三）评审组应本着客观、公正、专业的原则进行评分与点评。

七、成果运用

公开课成绩将按比例计入 2025 年校级“金课”建设项目、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结题验收总成绩。对于公开课效果优秀、教学模式创新突出、师生反响良好的项目，学校将优先推荐参加省级及以上教学竞赛或教学成果奖评选；对于无故不开展公开课或公开课评审不合格的项目，将视情况予以限期整改或终止项目建设。

附件：2026 年秋季学期教学公开课评分表

广西外国语学院教育教学事务部

2026 年 9 月 8 日

教育教学事务部